

附件

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一、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晋江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晋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二、基本情况

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涉及金井镇丙洲村、金井村，共1个镇2个村，涉及1个国有单位，范围面积16.4491公顷。其中丙洲村集体土地面积9.5971公顷，金井村集体土地面积3.4928公顷，使用国有土地面积3.3592公顷。四至：东至金安路与石金路交汇处，西至丙洲村北街，南至西环路与银苑路交汇处，北至思源织造公司南侧55米围墙。

农用地面积为9.3264公顷，占成片开发范围的56.70%；建设用地面积7.1227公顷，占成片开发范围的43.30%。

三、项目的必要性

本成片开发的实施，将推动纺织产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促进晋江市纺织产业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工业发展，并能够提供一定量工作岗位，吸收闲置人口再就业，增

加农民收入，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四、规划土地用途分析

本方案用地总面积 16.4491 公顷，其中工业用地面积 9.5994 公顷、公路用地面积 2.4616 公顷、城镇道路用地面积 4.3881 公顷。

五、公益性用地情况

片区内公益性用地包括公路用地、城镇道路用地，合计 6.8497 公顷，公益性比例 41.64%，符合自然资源部《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试行）》（自然资规〔2020〕5号）公益性用地面积不得低于 40%的要求。

六、规划符合情况

本方案成片开发范围位于城镇开发边界的集中建设区内。晋江市人民政府已将成片开发方案纳入正在编制规划期至 2035 年的国土空间规划及“一张图”。

七、永久基本农田及生态保护情况

成片开发范围内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陆域生态保护红线等，符合成片开发项目送审报批的要求。

八、实施计划

本成片开发总面积 16.4491 公顷，扣除已完成实施面积 6.8497 公顷，拟安排实施项目面积 9.5994 公顷。计划实施周期为批复后第一年至批复后第三年，3 年内实施完毕。

九、效益评估

（一）土地利用效益：本方案严格按照《福建省工业项目

建设用地控制指标》（2013年本）、《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闽政〔2022〕19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开发建设，充分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二）经济社会效益：本成片开发方案的实施，能够促进晋江市纺织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工业发展，提升晋江市纺织产业的竞争力，将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项目投产后，能够增加一定量的就业岗位，提高当地的就业率。

（三）生态效益：本成片开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积极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确保满足周边及下游水环境质量与安全要求，坚持雨污分流；严格开展工矿用地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严格执行工业厂区噪声、工业废气、粉尘达标排放。

十一、结论

《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符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的标准。

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成片开发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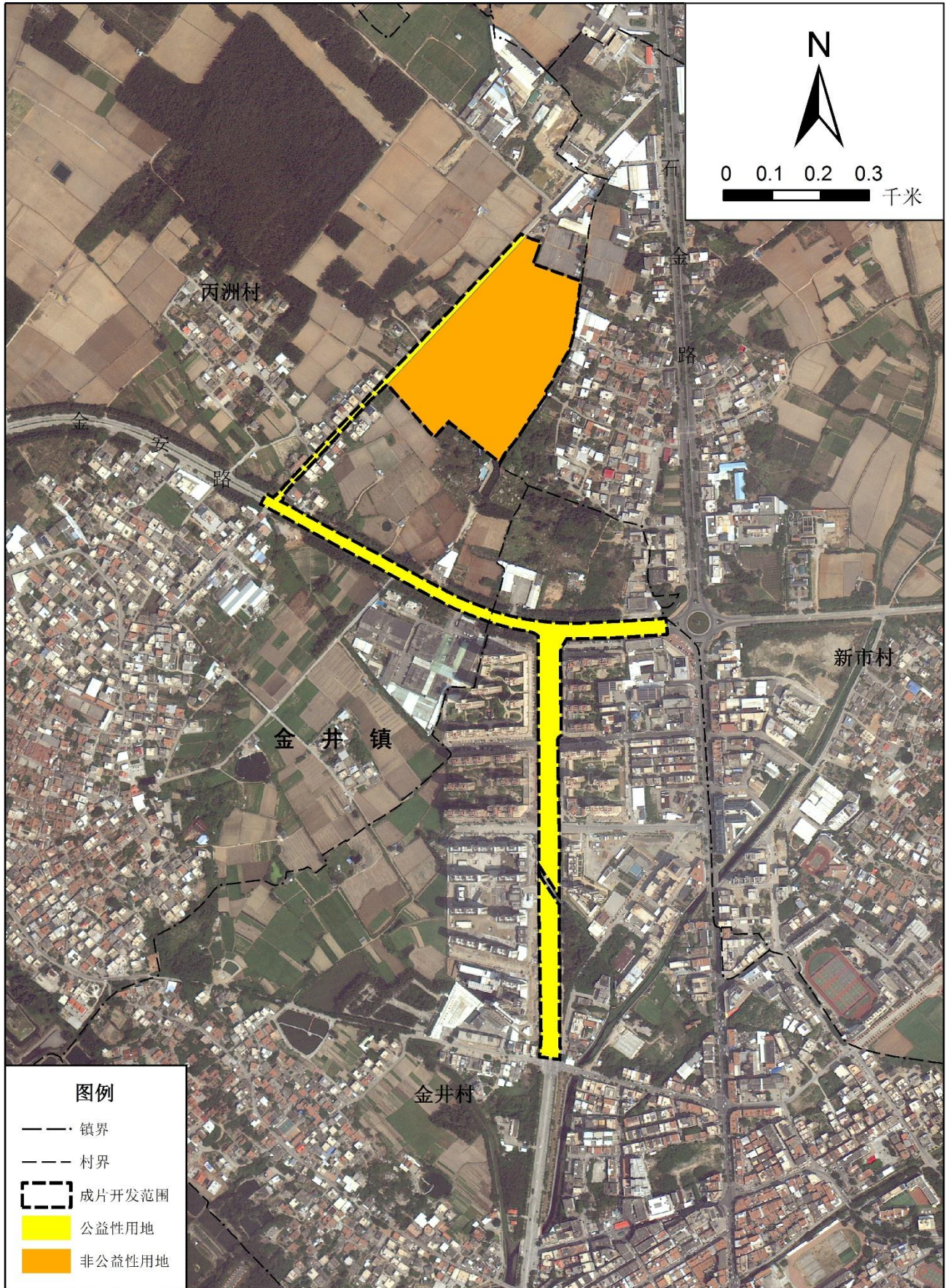


晋江市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厦门天海图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晋江市金井镇丙洲村后山片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公益性用地分布图



晋江市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晋江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厦门天海图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